



龙湖区2023年市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情况报备明细表（第四批）

序号	地区	项目名称	对应一级项目	项目分类	报备金额（万元）
××市合计					
一、××市本级小计					
1	××市本级				
2	××市本级				175.00
二、龙湖区小计					
1	龙湖区	2023年度堤防维修管理费	水利工程运行管护	水利工程运行管护	36.00
2	龙湖区	龙湖区水利设施养护经费（泵站、电排站、穿堤涵闸、节制闸等）	水利工程运行管护	水利工程运行管护	6.00
3	龙湖区	水利机电排灌站维修改造专项	水利工程运行管护	水利工程运行管护	10.00
4	龙湖区	河涌整治大提升	水利工程运行管护	水利工程运行管护	24.40
5	龙湖区	灌区水资源论证经费	农村水利水电	农业水价综合改革	8.60
6	龙湖区	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	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	扶持壮大村集体经济项目	30.00
7	龙湖区	农产品质量安全	农产品质量安全	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检测	4.04
8	龙湖区	渔业船舶安全生产、渔船渔民疫情防控	推进农业绿色发展	渔业船舶安全生产、渔船渔民疫情防控	53.55
9	龙湖区	动物疫病防控	动植物疫病防控	动物疫病防控	2.41

备注：1. 项目名称、项目编码、对应一级项目、项目分类和报备金额等栏目数据请从“数字财政”涉农项目库中导出，确保与系统上报项目一致。
2. 各具体项目对应的考核工作任务，应紧紧围绕省级下达的考核工作任务清单有关指标进行填报，非与量化指标直接相关的项目，应在“对应的考核工作任务”填报“无”或“—”。